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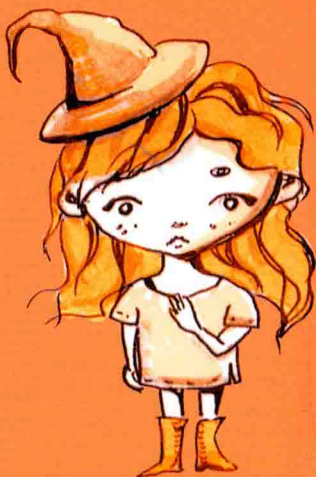


榕树下
童书馆

小巫婆妮妮

XiaoWuPoMeiN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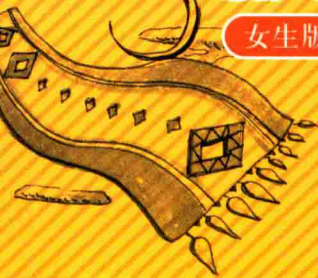
董瑶◎著



90后人气作家董瑶首部魔幻小说!

女生版“哈利·波特”，开启魔法世界的奇幻之旅!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小巫婆妮妮

XiaoWuPoMeiNi

董瑶◎著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小巫婆枚妮 / 董瑶著. — 贵阳: 贵州人民出版社, 2013.6

ISBN 978-7-221-10660-5

I. ①小… II. ①董…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312231 号

新生代原创文学系列

小巫婆枚妮

作者 董瑶

策划 陈吉秀

责任编辑 康征宇

执行编辑 狄兰 殷学连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编 550004

发行热线: 010-59623775 010-59623767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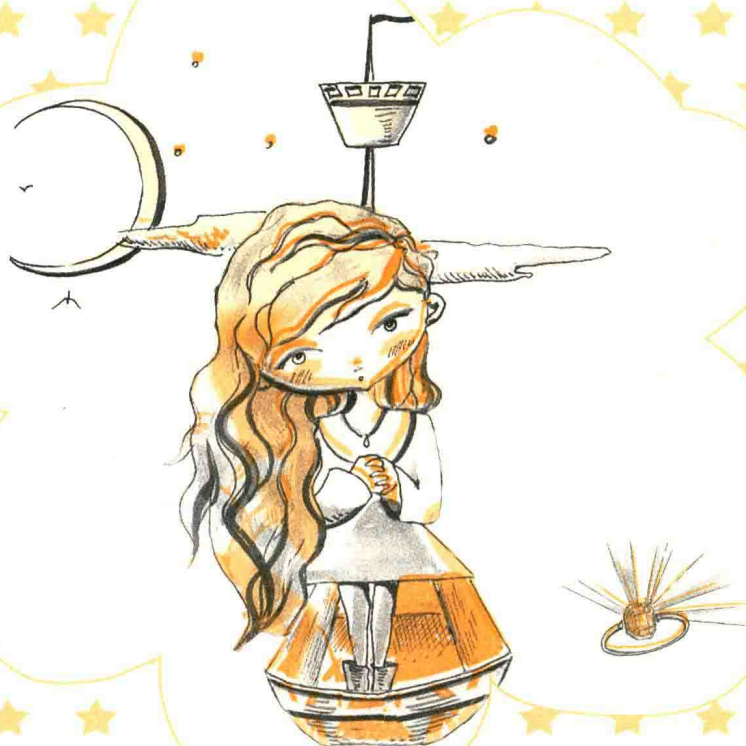
开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数 130 千字 印张 13

ISBN 978-7-221-1066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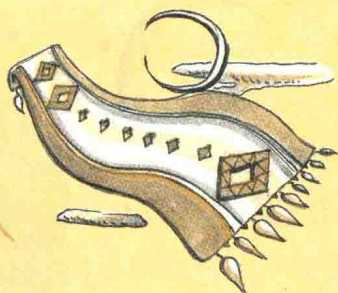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如发现图书印刷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联系。



目录

坎特维蔓	/ 1
唤醒力量	/ 13
盛夏音乐节	/ 33
意外的收获	/ 46
伯爵的生日晚宴	/ 64



疑雾重重	/ 93
镜子、魔币、小甜饼	/ 111
绞尽脑汁	/ 134
夜闯私宅	/ 150
抓捕行动	/ 166
结束	/ 196



坎特维蔓

再没有一个地方比这里更贫穷了，连乞丐都不愿意住在这里。发霉的烂木板和生锈的铁钉一起支撑着破破烂烂的小房子，稀稀拉拉地散落在山脚下。山脚下的土地很贫瘠，寸草不生，山上只有几棵光秃秃、阴沉着脸的雪松树。几年前，这里被评为全郡最大的贫民窟之一，民生部决定调集一大笔资金来救济这里，不过后来听说那笔钱让部长私自挪用买了一辆车，人们就不再有这个地方的任何消息了。

在全郡的地图上，这里连一个小黑点的地方都没占，可是在有些地图上，却清清楚楚地写着：坎特维蔓。

没人见过那张地图，也没人听过“坎特维蔓”这个名字，这一点也不奇怪，因为那是巫师们的地图。

贫民窟只是一个假象，巫师们有自己的生活，他们不想被人们打扰。对于法力高强的巫师来说，制造一个假象很容易。

世界上有许多魔法城市，它们都属于魔法大家族。当然也





有几个魔法王国，比如说布洛克尔王国和博斯威尔顿王国。这两个王国一直在巫师世界里保持着良好的声誉。

坎特维蔓只是一个魔法小镇，没有丝毫名气，可是对于我们十岁的小女巫枚妮·索耶来说就不是这样了，她从心底热爱这个地方。

枚妮热爱坎特维蔓，这一点没错，即使她每天都得去幽灵古堡，在老斯林格的眼皮子底下工作。

当清晨的第一缕阳光照到坎特维蔓时，枚妮就睁开了惺忪的睡眼。她伸了伸懒腰，打了一个长长的哈欠，从床上一骨碌爬起来，走到镜子前面。这是枚妮的曾祖母从吉普赛人那里买来的镜子，据说当家里有人将遭遇厄运的时候它就会变成黑色，事实上这一次也没灵验过，即使索耶先生在打假行动中扭断了胳膊（如果这也叫厄运的话）。

镜子中的枚妮有着深黑色的眼睛，又密又长的睫毛，她喜欢深黑色的眼珠，因为索耶先生说这是勇敢的颜色。而她那独特的颧骨，伊莉莎曾赞叹说就像是用大理石雕刻般的俊美。这着实让枚妮高兴了好一阵子，而威廉则说他根本不知道哪里是颧骨。枚妮拢了拢栗色的长发，镜子发出一种像金属划过般尖锐的声音，这是镜子在表达它的不满，因为枚妮照镜子的时间太长了。枚妮把眉毛挑得高高的，心想早晚得把这个镜子换掉。

楼下传来了“砰砰”的声音，枚妮踩着吱吱呀呀的木梯下楼，原来是妈妈正在修理洗碗池上面那个只吐泡泡却不滴水的水龙头，索耶太太用一根黑色小木棍使劲敲水龙头，水龙头则发出类似打嗝的声音。





“这都老得不成样子了，看来我得换一个，哦，雷格先生的魔杖真难用！”索耶太太抱怨道。

“妈妈，雷格先生有十分之一的真货就不错了。”枚妮笑道。她觉得自己这一辈子都不会去“挑挑拣拣”买东西，除非她的脑子坏掉了。

“爸爸呢？”枚妮问道。

“他昨天晚上和杜邦先生一起去埃及了，那里发生了卖假药的事件。”索耶太太皱着眉头，她似乎有些担心。

枚妮为自己的父亲感到自豪，她认为“打假师”是一个挺酷的名称。她胡乱地吃了点鹿肉馅饼，又喝下一大杯鲜果浓浆，当她看到石英钟上的时针指向“7”时，突然尖叫了一声，急忙拿起自己的牛皮背包冲出了家门。

出门时，她刚好碰上一个又高又瘦、头发卷得像鸟窝一样的巫师，他就是威廉·杜邦。

“一个老头吃核桃大蛋糕噎住了，我得赶紧去找斯科特。很有可能是昨天下午我把增稠剂当成甜味剂放进蛋糕里了！”说完他就急匆匆地跑了。

可怜的老头！可怜的威廉！枚妮心里想。当巫师满十岁后，就必须给别人无偿工作三年。他们的父母认为，在孩子心中树立起为魔法世界服务的信念，比单纯地学习魔法重要得多。枚妮在幽灵古堡工作还没多久，一想到要在那里工作三年，枚妮就觉得还不如吃核桃大蛋糕噎死算了。

枚妮出家门后向右拐，走上了一条青石板小路，那上面长满了绿色的青苔，由于四周雾气弥漫，此时它们又湿又滑。枚





妮的家住在橡树街区第108号，出家门再往右走很长的一段路后就是树木茂密的故翁山。幽灵古堡就建在这个宁静的故翁山边缘处，远离橡树街区的闹市中心。

浓雾快散去了，枚妮不禁加快了脚步。当她穿过一大片灌木丛时，一团泥巴砸在了她的头上。枚妮抬头一看，一个乘着飞毯的巫师已经远去。这一定是克拉彭·尼古拉，世界上最蠢、最坏的巫师之一，一看胖得像南瓜一样的背影就知道是他，枚妮愤愤地想着。克拉彭比枚妮大两岁，他是当地魔法行政长官的儿子。他长得又黑又壮，经常欺负一些小巫师，当他生气时，就会乱踢人，他小时候就喜欢扭断小麻雀的脖子，镇子里所有的巫师太太都不喜欢他，因为尼古拉总叫她们“老姑娘”，即使他的妈妈也不例外。自从上个月他那与他同样蠢笨的爸爸从印度给他捎来了一条飞毯之后，他每天早晨都会坐着飞毯在坎特维蔓的上空来回巡视，那神气活现的模样，让枚妮想到了逮到老鼠的猫头鹰。

但飞毯并不是每个巫师都有的，在坎特维蔓只有三条，另外两条分别是杜邦先生的曾曾祖父和长老塔捷耶夫·索耶的。杜邦先生一直不让儿子威廉坐那条飞毯，他说那太危险了。

枚妮真想抓住一个机会好好教训一下克拉彭那个猪头猪脑的家伙。雾气已经完全消散了，枚妮用手拂去粘在头上的泥巴，全速向幽灵古堡冲去。

当枚妮气喘吁吁地来到幽灵古堡时，老斯林格已经站在门外等她了。

“哎呀呀，索耶小姐，你可真准时啊！每次来得都正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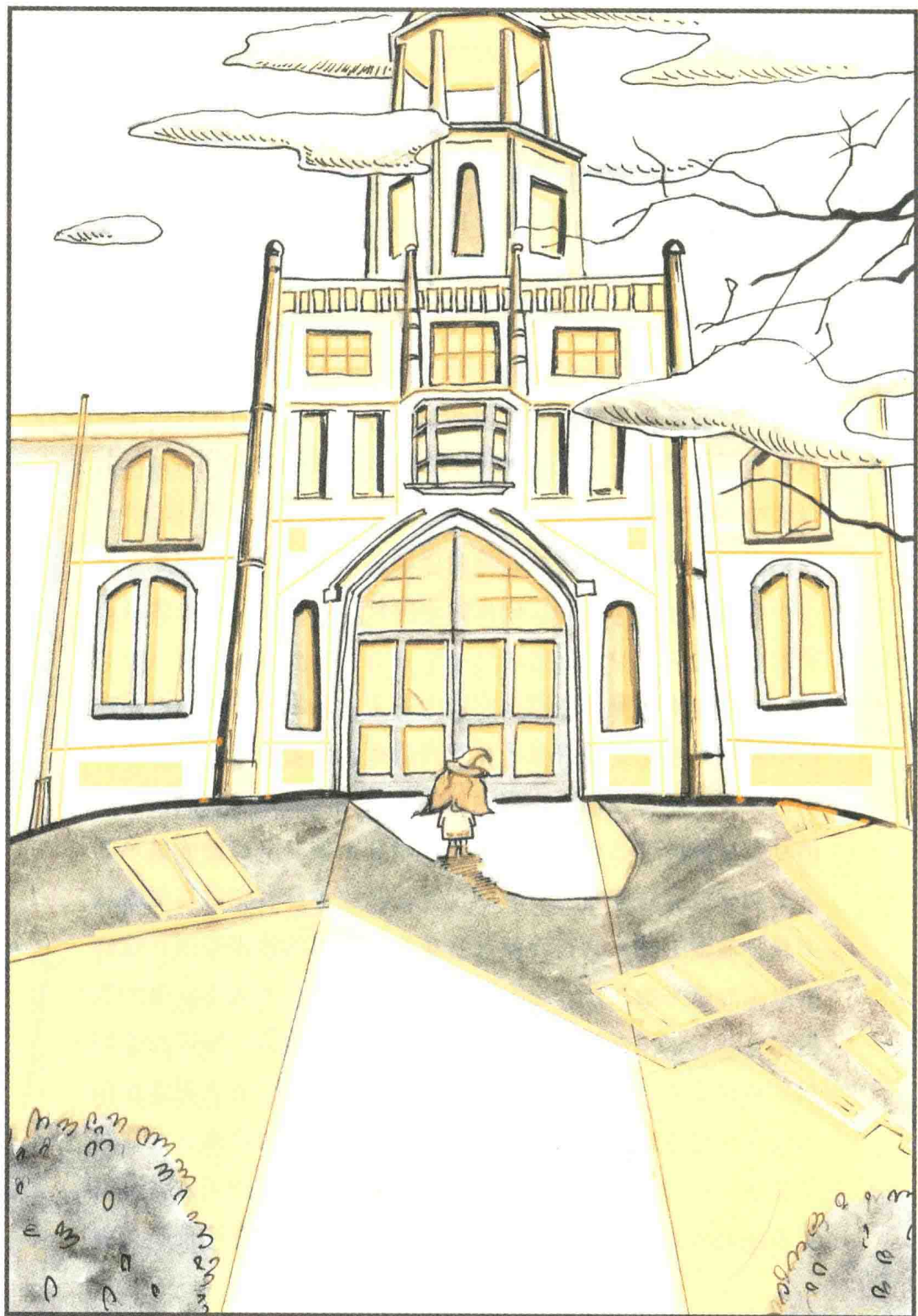


真是不错呀！”老斯林格的脸上露出嘲弄的神情，他用老鹰般的眼睛锐利地看着枚妮头上的泥巴，又添了一句，“您的审美情趣也和别的巫师不大一样呀！”

斯林格全身上下没有一点不在显示着他的尊贵，作为雅芙庄园的大管家，他的神情把不可一世发挥到了最大限度。他脑子里有一大堆条条框框，用这些条条框框来约束自己，所以他总是显得非常古板。此时此刻，枚妮真想用胶带封上他的嘴，但是为了不得“D”，她还是没有说话。因为三年的无偿工作后，每位小巫师都会得到各自的工作评价，分别是A、B、C、D。枚妮忍气吞声地走进庄园，这个庄园非常大，几座山放在这里也不成问题。在庄园的正中央，那高耸入云的建筑就是幽灵古堡图书馆。

这里原本叫雅芙庄园，它以前的主人是索罗伯爵，这是他的消暑别墅。索罗伯爵是一个富有而孤独的老光棍，他没有孩子，而且还是个老糊涂，因为他临终前没有写遗嘱说明把这栋消暑别墅传给谁，导致后来只要跟索罗家族有一点血缘关系的人，都想搬到这座富丽堂皇的别墅里来住。索罗伯爵喜爱收藏书籍，他爱书如命，在晚年几乎花光了所有的钱来买书，这栋别墅里的藏书数量至今还没有人清算出来过，因为不仅书的数量多，而且很多书被藏在了庄园内很隐秘的地方。所以巫师们讨论来讨论去，最终决定把这里改建成图书馆。有人说索罗伯爵对这个结果很满意，他的灵魂为了这些书不肯离去，而住在某个地下室里。所以这所巨大的图书馆便被称作幽灵古堡。幽灵古堡已经换过多位管理者了，很多管理者都是在晚上看见幽







灵被吓跑的。斯林格好像并不拿这个当回事，他一点也不害怕幽灵。

枚妮费力地推开大门，把牛皮包扔到柜台上，就开始干起活儿来。枚妮的职责是保持幽灵古堡的清洁、修复旧书、把书分类放好、照顾一些怪书的饮食起居，再没有比这份工作更累的了。在上午九点之前，她得把古堡一楼至二楼的楼梯扶手和四楼墙壁上所有的壁画擦干净，即使它们都是一尘不染的。枚妮一边擦一边生气，她擦得很仔细，因为斯林格一会儿就会来检查。今天她得擦完一至十楼，由于第十一层被锁住了，因此十一楼以上就不用擦了。

老斯林格则搬了把椅子在古堡旁边的白嘴鸦公园里晒太阳。枚妮正在擦一幅肖像画，玻璃后面的男子用两只炯炯有神的眼睛看着枚妮，嘴旁一撮黑色的小胡子快乐地向上撇着，下面的注释写着：索罗伯爵。

这时，旁边走上来两个很矮的小巫师。其中一个有着姜黄色头发的小巫师对另一个说：“我听说索罗伯爵的幽灵就住在第十一层。”

“那我们去看看吧！”

“真勇敢，替我向他问好。”枚妮对他们说，“不过，十一层被锁上了。”

两个小巫师悻悻地离开了。

枚妮干完了这里的活儿，又去危险魔法图书室里，用小推车推出一大摞装在铁笼子里打着哈欠的书，把它们推到白嘴鸦公园里晒太阳。枚妮要不时地来看一下，因为有很多小巫师喜





欢用小木棍捅那些危险魔法书籍，枚妮就要把他们呵斥走，然后给几个被魔法书咬伤手指的小巫师包扎伤口。枚妮还要负责给游客介绍幽灵古堡的规模，告诉他们不能乱丢书，也不能随意地撕书。除此之外，她还要把在幽灵古堡里面迷路的傻瓜们领出去。最后的工作是给白嘴鸦公园除草。

到了傍晚时分，枚妮终于干完了所有的工作，她累得都不想说话了。这时威廉来了，他给了枚妮两个乐滋滋蜂蜜小甜饼。枚妮和威廉来到白嘴鸦公园的草地上，他们的身后是茂密的葡萄藤，这样就不容易被斯林格发现了。

枚妮狼吞虎咽地把小甜饼吃进肚子里，一天的劳累使她饥肠辘辘。

“嘿，注意形象，你瞧你，吃得满嘴都是！”威廉斜着眼瞅她。

“哼，增稠剂和甜味剂都分不清，你可真厉害！”枚妮反唇相讥。

“唉，我还不如去霍金斯医院照看那些身上长刺的家伙呢！”威廉叹气道，“我现在的工作就是不停地搅拌奶油。”

“最起码你有两个小甜饼作为报酬，我觉得我就像斯林格的苦力，他什么都不干，每年就可以领一百个金币。”

他们两个累得躺在草坪上，初夏傍晚的微风还很凉爽，太阳恋恋不舍地落下，在天边晕染出金黄的色彩，近处的天空也被映得微微泛红。葡萄藤上的白嘴鸦哇哇地叫着，绿色的树叶在空中欢快地起舞，天边飞过几只归来的野雁，到处都洋溢着一种蔷薇花的芳香。





“哼哼。”一个声音打破了和谐的气氛，枚妮爬起来一看，原来是斯林格。

“上班时间不许偷懒，索耶小姐！”斯林格抿着嘴巴，皱着他那不对称的眉毛，盯着仍然躺在草地上的威廉，对他的不恭敬感到很恼火。

“杜邦先生，没想到你这么早就下班了。”他生硬地说。威廉吹起了口哨，没有搭理他。

斯林格觉得非常尴尬，他整了整领带，迈着标准的斯林格式步伐走开了。

“他刚才不是在那边晒太阳吗，怎么这么快就过来了？”

枚妮冲斯林格的背影做了一个鬼脸说：“这个时间早就下班了。”他们两个拍了拍身上的泥土，枚妮到柜台前拿走了自己的牛皮包。

在回家的路上，他们碰到了从鼯鼠诗社回来的伊莉莎·法勒。伊莉莎和枚妮的年龄一般大，但却显得很瘦小，可能是伊莉莎淡黄色的头发和苍白的面颊造成的吧。伊莉莎的怀里正抱着五六本厚厚的书，她说：“我很担心，夏天都到了，而矢车菊还没有开花。”

“这有什么可担心的？”威廉觉得很奇怪。

“难道它们厌恶了夏天？还是厌恶了如夏天酷热般的磨难？”伊莉莎目光幽幽地说。

“呃……或许。”枚妮敷衍了一句，无奈地冲威廉眨了眨眼睛，威廉则是一副幸灾乐祸的样子，他觉得伊莉莎就像是一个笑话。





伊莉莎丝毫没有察觉到这两位朋友的异样，摇摇头又继续向前走了。

“啊，矢车菊太惨了！”威廉咧着嘴笑着说。

枚妮说：“她完全继承了法勒家族多愁善感的天性。”然后她又问威廉，“你会奇怪矢车菊为什么还不开花吗？”

“怎么会？我连玫瑰和南瓜花都分不清楚。”威廉咧着嘴说道。

枚妮一边吃着奶酪圈，一边看《戒指与生命》这本书。她翻开的这一页上写道：

戒指让巫师们感到自豪，每个巫师的戒指颜色都不同。戒指里蕴藏着巨大的能量，每个巫师从一生下来就戴着这充满魔力的戒指，直到死去，它才会化为灰烬，随风而逝。唤醒戒指无疑是每一个十岁的小巫师所面临的重大问题。

枚妮又翻了几页，其中一页上画着一个又高又瘦的男巫，他的手里拿着一根又细又长的黑色木棒。图片下面写着：

鲍伯和他制作的第一根魔杖。

下面一页上写着：





戒指是巫师身体的一部分，魔杖则可以更好地发挥巫师的法力，一些高深的法力都需要借助魔杖才可以学习。但是由于魔杖的制作十分繁琐，价格非常昂贵，并且不易控制，所以魔杖的数量十分稀少。

总算对戒指有了一点了解。莫尔道瓦先生该不会提问他们问题吧？到时候一个也答不上来就太糟糕了。枚妮活动了一下酸痛的脖子，然后合上书，走到门外。月亮已经悄悄升上了天空，枚妮爬到了自家的屋顶上坐下来，微风中有一股各种花香混合的甜蜜气息，枚妮感到非常惬意。

不一会儿，威廉也爬上了屋顶，接着是伊莉莎。

“我觉得我家的屋顶要塌了。”枚妮笑着说。

“再过二十天，也就是星期四，我们就要到哈里森·莫尔道瓦先生家里去，然后成为真正的巫师了！”威廉说。

枚妮低头看了看自己左手无名指上的红宝石戒指，深红的色彩，像最热情的玫瑰。

“我会给克拉彭一点教训的，这个龅牙的浑蛋！”威廉端详着自己的蓝钻石戒指。

“当然，一定。”枚妮想起了今天克拉彭把一团夹着鸟粪的泥巴扔在了她的头顶上。

“我真想看看他满脸被鸟粪糊住的样子。”

“我会用戒指喷一团魔火把他的脑子烧糊，如果他有脑子的话。”威廉说。

远处传来几声猫咪的叫声，是欧利太太在训练她的“响叮





当猫咪乐团”。枚妮永远也忘不了那个壮观的场景，欧利太太走在街上，后面跟着十一只猫！这十一只猫咪排成一竖排，跟在欧利太太的后面，欧利太太活像一只扭着屁股的大鹅。

威廉尖声尖气地学着：“哦！斯林格，你又弄错了，这是丽特，不是薇薇安！”

枚妮和伊莉莎哈哈大笑。

枚妮觉得自己非常幸运，不仅仅是因为她住在坎特维蔓，她有一群朋友，更重要的是她能够意识到她住在坎特维蔓，她有一群朋友。

